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18-096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及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10月25日召开了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并于2018年10月30日披露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 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立足公司价值增长,以期更好地回报投资者的目的,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以推进公司股价与内在价值相匹配,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

按照相关规定,在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况下,至本次回购事项起,公司计划以后每年度以集中竞价或法规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每年回购事项由公司根据当年情况,择机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实施,公司每年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红利, 在计算相关比例时与利润分配中的现金红利合并计算。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1、回购股份的方式和用途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

2、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按照相关规定, 本次回购的定价原则为回购价格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方案决议前十个交易日或者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平均收盘价的150%(按照孰高原则),以即不超过34.5元/股。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3、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4、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 (含) 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4.5元/股的条件下,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回购股份,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董事会决议之日至本次回购完成前,如公司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缩股、配股及其他等除权除息事项,自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5、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6、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 (含)、回购价格上限为34.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11,594,202股,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数量11,594,202股,则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为1,722,476,670 股,公司股权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实施前		本次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股份数量(股)	股份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08,903,478	52.41	897,309,276	52.09
限售条件流通股	825,167,394	47.59	825,167,394	47.91
总股本	1,734,070,872	100	1,722,476,670	100

二、回购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披露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并于2018年11月2日首次实施了回购。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止2018年12月13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7,805,858股,占公司总股本1,734,070,872股的1.0268%,成交的最高价为23.1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21.61元/ 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99,999,178.67元(含交易费用)。回购资金使用金额已达到最高限额,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毕。

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通知债权人情况

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披露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此申报期内,未出现公司债权人申报债权情形。因此公司将按照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依法注销回购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披露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实施结果及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卖出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股份注销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18年12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 并及时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六、股份变动报告

根据股份注销情况,编制股份变动报告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股)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08,903,478	52.41	17,805,858	891,097,620	51.92
限售条件流通股	825,167,394	47.59	0	825,167,394	48.08
总股本	1,734,070,872	100	17,805,858	1,716,265,014	100

七、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通兴业银行 汇收付"支付渠道并进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决定自2018年12月17日起,在本公司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通兴业银行"汇收付"支付渠道并进行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自2018年12月17日起

二、业务开通范围

本公司此次开通的支付渠道为兴业银行汇收付,投资者持有汇收付支持的借记银行卡,可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放式基金的开户、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本公司此次增加的银行卡为:兴业银行。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并且开通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业务功能的个人投资者。

四、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所有开通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的基金产品。

五、适用业务范围

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手机APP及微信交易系统。

持有上述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的业务如下:

业务名称	是否开通
开户	√
认购、申购	√
定期定额申购	√
赎回	√
快速赎回	√
基金转换	√
撤单	√
修改分红方式	√

注:"√"表示已开通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上述业务时,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六、费率优惠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自助系统使用上述银行借记卡进行交易时,按照以下费率标准执行:

1、投资者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如原申购费率小于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照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相关业务公告。

2、基金转换费率享受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如原转换费率小于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按照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基金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赎回费两部分构成,优惠费率只针对申购补差费,赎回费无优惠。

3、基金认购费率、赎回费率、后端收费模式费率均不享受费率优惠,按该基金最新披露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相关公告执行。

4、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优惠方案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七、重要提示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业务前,请详细阅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 (个人版) 业务规则》、《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个人版)服务协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手机交易协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直销手机交易业务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服务协议、法律文件,了解网上交易固有的风险及其防范措施,投资者开立本公司网上交易账户视同接受并认可本公司上述服务协议。

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icbcc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61

九、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十、本公告有关事项的解释权归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7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通兴业银行支付渠道并进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决定自2018年12月17日起,在本公司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通兴业银行支付渠道并进行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开通时间

自2018年12月17日起

二、业务开通范围

本公司此次开通的支付渠道为兴业银行,投资者持有兴业银行借记银行卡,可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开放式基金的开户、交易及查询等业务。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依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具备合法基金投资资格的,并且开通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业务功能的个人投资者。

四、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管理的所有开通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的基金产品。

五、适用业务范围

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包括:网上交易、手机APP及微信交易系统。

持有上述银行借记卡的个人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的业务如下:

业务名称	是否开通
开户	√
认购、申购	√
定期定额申购	√
赎回	√
快速赎回	√
基金转换	√
撤单	√
修改分红方式	√

注:"√"表示已开通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办理上述业务时,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与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六、费率优惠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电子自助系统使用兴业银行支付渠道进行交易时,按照以下费率标准执行:

1、投资者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如原申购费率小于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按照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产品,具体各基金申购费率参见该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和相关业务公告。

2、基金转换费率享受4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0.6%;如原转换费率小于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按照原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基金转换费由申购补差费和赎回费两部分构成,优惠费率只针对申购补差费,赎回费无优惠。

3、基金认购费率、赎回费率、后端收费模式费率均不享受费率优惠,按该基金最新披露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相关公告执行。

4、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优惠方案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七、重要提示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业务前,请详细阅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 (个人版) 业务规则》、《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个人版)服务协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手机交易协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直销手机交易业务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服务协议、法律文件,了解网上交易固有的风险及其防范措施,投资者开立本公司网上交易账户视同接受并认可本公司上述服务协议。

八、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icbcc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61

九、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十、本公告有关事项的解释权归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7日

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2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48511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8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工银瑞信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12月6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第一次分红,2018年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双利债券A	工银双利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5111	48501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864	1.801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619,096,311.20	638,726,820.9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571,457,786.72	383,236,092.58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4.220	3.870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60%;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2月19日
除息日	2018年12月1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2月20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18年12月19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2、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8年12月21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8年12月20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将于2018年12月2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8年12月21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18年12 月3 日起对工银双利债券基金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 1 万元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进行限制;详见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12 月3 日发布的《关于调整工银双利债券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入业务限制金额的公告 》。

2、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4、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11-9999)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2018年12月18日15:00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5、本次分红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6、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元时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7、咨询办法

1)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icbccs.com.cn。

2)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8、本基金销售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讯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商红塔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商银行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金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慧突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金观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天德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科德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富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京西票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途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金惠家保险代理有限公司、北京新混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象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及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关于增加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2018年12月17日起销售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工银红利优享混合;基金代码:A类:005833;C类:00583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联系人:张婷
电话:023-63786220
传真:023-63786212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网址:http://www.swsc.com.cn

2、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 号、甲5 号6 层甲5 号601、甲5 号7 层甲5 号701、甲5 号8 层甲5 号801、甲5 号9 层甲5 号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 号新盛大厦A 座6-9 层
法定代表人:郭特华
联系人:宋倩芳
电话:010-66583199
传真:010-66582111
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网址:www.icbcc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通信　公告编号:2018-061

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于近日发布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集中采购项目中选候选人公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采购中选候选人公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采购中选候选人公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采购中选候选人公示》以及《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采购中选候选人公示》,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上述招标项目中中标候选人之一。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中标项目的基本情况

1、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集中采购项目

项目服务内容:基站设备及天馈、直放站室分及WLAN、传输线路、铁塔、集客、家客、低端网络优化

时间范围:2019年1月3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中选份额:28%

公司中标候选人情况:本项目总规模为252,015.75万元(含税),公司中选份额排名第一,预计中标合同金额约为27,520.12万元(含税)。

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服务内容:基站设备及天馈、直放站室分及WLAN、传输线路、铁塔、集客、家客、低端网络优化

时间范围: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中选份额:25%

公司中标候选人情况:本项目总规模为327,294.61万元(含税),公司中选份额排名第一,预计中标合同金额约为20,455.91万元(含税)。

3、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服务内容:基站设备及天馈、直放站室分及WLAN、传输线路、铁塔、集客、家客、低端网络优化

时间范围: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中选份额:20%

公司中标候选人情况:本项目总规模为255,236.36万元(含税),公司中选份额排名第一,预计中标合同金额约为13,782.76万元(含税)。

4、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服务内容:基站设备及天馈、直放站室分及WLAN、传输线路、铁塔、集客、家客、低端网络优化

时间范围:2019年3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中选份额:11%

公司中标候选人情况:本项目总规模为408,795.40万元(含税),公司中选份额排名第四,预计中标合同金额约为13,490.25万元(含税)。

5、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服务内容:基站设备及天馈、直放站室分及WLAN、传输线路、铁塔、集客、家客、低端网络优化

时间范围:2019年2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

中选份额:24%

公司中标候选人情况:本项目总规模为46,527.41万元(含税),公司中选份额排名第三,预计中标合同金额约为3,349.97万元(含税)。

二、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体为"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招标人(采购人)分别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青海有限公司/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陕西有限公司/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宁夏有限公司/北京煜金桥通信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详情请查看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相关内容, 网址为:https://b2b.10086.cn/b2b/main/listVendorNotice.html?noticeType=2#this。以上项目公示时间为:截止2018年12月18日。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至2021年网络综合代维服务采购(青海、陕西、湖北、云南、宁夏)项目中,公司取得部分标包的中标候选人资格,符合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如公司能够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并顺利实施,将对公司2019年至2021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且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目前尚处于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在公示期内,公司仅为中标候选人,能否最终中标,并签订正式项目合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若收到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将及时披露项目中标的有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6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场外销售机构并参与其基金前端申购费率 (含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宁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18年12月17日起增加苏宁基金作为旗下部分基金的场外销售机构并参与其相台和电子交易平台的基金前端申购费率 (含定期定额投资)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二、序号	基金名称	简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精选	前端519698
2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货币	A类519689,B类519689
3	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稳健	A类前端519690
4	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成长	A类前端519692
5	交银施罗德筹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筹备	前端519694
6	交银施罗德理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理利	A类519691,C类519692
7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环球	519695
8	交银施罗德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行业	519697
9	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先锋	前端519693
10	交银施罗德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交银治理	前端519696
11	交银施罗德主题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主题	前端519700
12	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趋势	前端519702
13	交银施罗德信用添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LOF)	交银添利(LOF)	前端164802
14	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制造	前端519704
15	交银施罗德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双利	A类519681,C类519685
16	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交银价值	前端519706
17	交银施罗德新兴产业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新兴	519709
18	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策略回报	519710
19	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核心	前端519712
20	交银施罗德消费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消费新驱动	前端519714
21	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纯债	A类519718,C类519720
22	交银施罗德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双轮动	A类519723,C类519725
23	交银施罗德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祥保本	519726
24	交银施罗德成长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成长30	前端519727
25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月月丰	A类519730,C类519731
26	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双息平衡	519732
27	交银施罗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增强收益	519729
28	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强化回报	A类519733,C类519735
29	交银施罗德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新成长	前端519736
30	交银施罗德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周期回报	前端519738
31	交银施罗德丰盈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丰盈收益	A类 519740 C类 005625
32	交银施罗德丰润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丰润收益	A类 519741; C类 519745
33	交银施罗德丰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丰享收益	A类 519746 C类 519748
34	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新能源	164905
35	交银施罗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新回报	A类519752
36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交银海外中国互联网(QDII-LOF)	164906
37	交银施罗德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安心收益	519753
38	交银施罗德多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多策略回报	A类519755
39	交银施罗德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国企改革	519756
40	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互联网金融	164907
41	交银施罗德中证环境治理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交银环境治理(LOF)	164908
42	交银施罗德录鼎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录鼎保本	519760
43	交银施罗德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科技创新	519767
44	交银施罗德数据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数据产业	519773
45	交银施罗德经济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经济新动力	519778
46	交银施罗德深证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沪港深价值精选	519779
47	交银施罗德生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生活力	519772
48	交银施罗德医药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医药创新	004075
49	交银施罗德增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增利增强	A类004427 C类004428
50	交银施罗德股息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股息优化	004988
51	交银施罗德恒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恒益	004975
52	交银施罗德持续成长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持续成长	005001
53	交银施罗德品质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品质升级	005004
54	交银施罗德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创新成长	005223
55	交银施罗德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银核心资产	005232

二、业务范围

1、自2018年12月17日起,投资者可在苏宁基金电子交易平台及柜台办理开户及以下业务:

1)交银精选、交银货币、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增利、交银行业、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双利、交银价值、交银策略回报、交银核心、交银消费新驱动、交银纯债、交银双轮动、交银荣祥保本、交银成长30、交银月月丰、交银双息平衡、交银强化回报、交银新成长、交银周期回报、交银新回报、交银多策略回报、交银国企改革、交银科技创新、交银数据产业、交银经济新动力、交银新生活力、交银医药创新、交银持续成长、交银品质升级、交银创新成长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等业务。

2)交银环球、交银添利(LOF)、交银资源、交银增强收益、交银丰润收益、交银丰享收益、交银丰盈收益、交银安心收益、交银荣鑫保本、交银沪港深价值精选、交银增利增强、交银恒益优化、交银恒益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3)交银新能源、交银海外中国互联网(QDII-LOF)、交银互联网金融、交银环境治理(LOF)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4) 交银核心资产的认购业务。

注:就上述业务范围,如遇相关基金本身公告暂停或恢复办理各业务的,投资者届时可通过苏宁基金办理的基金业务范围亦随之实时调整